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ILANZ 利郎**

## **CHINA LILANG LIMITED**

### **中國利郎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4)

### **變更有關重選董事的安排 及 變更董事委員會成員組成**

茲提述中國利郎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3月15日所發出有關將於2016年4月1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相關代表委任表格、於2016年3月15日所寄發的通函(「通函」)及2015年年報(「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變更有關重選董事的安排**

誠如通函及年報所披露，陳天堆先生(「陳先生」)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緊隨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寄發後，董事會獲陳先生告知，彼擬集中時間及精力處理其他事務，不願膺選連任，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陳先生亦將辭任薪酬委員會主

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會員職務，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鑑於陳先生決定不願膺選連任，董事會將撤銷第3(c)項普通決議案「重選陳天堆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此進行投票。董事會不建議另行選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替代陳先生。

### **變更董事委員會成員組成**

鑑於陳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宣佈，待賴世賢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賴世賢先生將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而聶星先生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會員，以替代陳先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利郎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高玉蘭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冬星先生、王良星先生、王聰星先生、蔡榮華先生、胡誠初先生及潘榮彬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鴻德博士、陳天堆先生、聶星先生及賴世賢先生。